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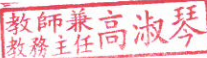

表 6-1-4 機械群製圖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檢核表

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課程類別	領域 / 科目及學分數		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一般科目	語文	國語文	16	3	3	3	3	2	2		
		英語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	數學	8	4	4					C版	
	社會	歷史	2			2					
		地理	2				2				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2			學校目前有兩位公民老師，在新舊課綱的兩年過渡期，第一年需要4位老師，第二年又造成公民老師無課可上的情形，無法解決人力調配的問題
	自然科學	物理	4	2	2						B版
		生物	2				2				A版
	藝術	音樂	2	1	1						
		美術	2	1	1						
	綜合活動	法律與生活	2						2		
	科技	資訊科技	2	2							
	健康與體育	健康與護理	2	1	1						
		體育	12	2	2	2	2	2	2	2	
		全民國防教育	2	1	1						
		小計	72	19	17	9	11	8	8	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72學分
專業科目	機械製造	4	2	2							
	機件原理	4			2	2					
	機械力學	4			2	2					
	機械材料	4					2	2			
	小計	16	2	2	4	4	2	2	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16學分	
實習科目	機械基礎實習	3	3								
	基礎電學實習	3		3							
	機械製圖實習	6	3	3							
	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	3			3						
	機械加工實習	3				3					
	電腦輔助機械設計	機械工作圖實習	3			3					
		實物測繪實習	3				3				
		電腦輔助設計實習	3					3			
		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	3						3		
	小計	30	6	6	6	6	3	3		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30學分	
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		46	8	8	10	10	5	5			
部定必修合計		118	27	25	19	21	13	13		部定必修總計118學分	

表 6-1-4 機械群製圖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檢核表(續)
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課程類別		領域 / 科目及學分數		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				備註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		
				一	二	一	二			
校訂必修	一般科目 10學分 5.38%	化學	2			2				
		數學	8			4	4			
		小計	10			6	4	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10學分		
	實習科目 20學分 10.75%	專題實作	6				3	3	實習分組	
		製圖實習	8	4	4				實習分組	
		量測與工作圖實習	6			3	3		實習分組	
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		30	4	4	9	7	3	3	校訂必修總計30學分	
校訂科目	一般科目 18學分 9.68%	英文閱讀	6	1	1	1	1	1	1	配合總綱、本校學校願景及全校課程規劃所需開設英文閱讀
		數學演習	6				3	3		
		閱讀與寫作	4				2	2		
		資訊應用	2		2					
		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18							
	實習科目 20學分 10.75%	設計基礎實習	6				3	3		同科跨班 AJ3選1
		自動化技術實習	6				3	3		同科跨班 AJ3選1
		工業設計實習	6				3	3		同科跨班 AJ3選1
		模具設計實習	4				2	2		同群跨科 實習分組 AP5選1
		機械綜合實習	4				2	2		同群跨科 實習分組 AP5選1
		塑膠模具製圖實習	4				2	2		同群跨科 AP5選1
		造型設計實習	4				2	2		同群跨科 實習分組 AP5選1
		壓鑄模具製圖實習	4				2	2		同群跨科 實習分組 AP5選1
		沖壓模具製圖實習	4			2	2			同科跨班 AR2選1
模具治具製圖實習	4			2	2			同科跨班 AR2選1		
機械設計製圖實習	6					3	3	同科跨班 AS3選1		
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實習	6					3	3	同科跨班 AS3選1		
機械實物測繪實習	6					3	3	同科跨班 AS3選1		
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	20								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64學分
校訂選修學分數合計		38	1	3	3	3	14	14	校訂選修總計82學分數	
每週團體活動時間(節數)		18	3	3	3	3	3	3		
每週彈性學習時間(節數)		6			1	1	2	2		
每週總上課時間(節數)		210	35	35	35	35	35	35		

承辦人  科主任  教務主任  校長 

檢核：

表 6-2-4 機械群製圖科 課程架構表(以科為單位, 1 科 1 表)

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項目		相關規定	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 (34.4-39.6%)	72	38.71 %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0	5.38 %		
		選修		18	9.68 %		
	合 計			100	53.77 %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6	8.6 %		
		實習科目	學分(依總綱規定)	30	16.13 %		
		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		60 學分為限	46	24.73 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 %	
			選修		0	0 %	
		實習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0	10.75 %	
			選修		20	10.75 %	
	合 計		至少 80 學分	86	46.23 %		
	實習科目學分數		至少 45 學分	70	37.63 %		
	應修習總學分數			180 - 192 學分	186 學分		
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(節數)合計			12 - 18 節	18 節			
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(節數)合計			6 - 12 節	6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1、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-192 學分，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。 2、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-136 學分均須修習，並至少 85% 及格，始得畢業。 3、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，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，含實習(實驗、實務)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。						
備註： 1、百分比計算以「應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、上課總節數 = 應修習總學分 +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+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。 3、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。							